

# 关于杭州中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6 年度完成收购杭州中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现将杭州中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艺生态”)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 一、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22 号《关于核准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吴劫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源环境”)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以 1,242,000,000.00 元收购吴劫、双兴棋、王森、孙坚等 14 名自然人及法人持有的中艺生态 100%的股权。1. 其中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 75%,向吴劫发行 9,433,905 股股份、向双兴棋发行 6,241,359 股股份、向王森发行 891,113 股股份、向孙坚发行 582,188 股股份、向盛国祥发行 396,157 股股份、向吕勤发行 294,255 股股份、向任海斌发行 291,094 股股份、向谢新华发行 215,409 股股份、向黄斌发行 79,154 股股份、向信达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发行 3,784,219 股股份、向杭州茂信合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2,328,750 股股份、向杭州钱江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2,051,594 股股份、向杭州立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937,990 股、向新疆硕源天山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发行 582,188 股,总计发行股份数为 29,109,375 股,每股价格 32 元,总计金额 931,500,000.00 元。另外公司以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 25%,总计现金 310,500,000.00 元。2. 向不超过 5 名其他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662,600,000.00 元,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本次交易的部分现金对价支付,不足部分本公司将自筹资金解决。

2016 年 2 月 19 日,中艺生态 100.00%的股权过户至兴源环境名下,并已完成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上述出资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出具中汇会验[2016]2091 号验资报告。2016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发行的 29,109,375 股新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妥登记存管手续。

##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中艺生态原股东吴劼、双兴棋、王森、孙坚等 14名自然人及法人签署的《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书》，利润补偿期间为2015 年、2016年、2017年，吴劼、双兴棋等人在利润补偿期间各年度的承诺净利润为9,200万元、11,500万元、14,375万元，该等净利润指经兴源环境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中艺生态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中艺生态2017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为18,508.1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18,508.97万元，其中非经常性损益为260.23万元，会计估计变更对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影响为1,255.17万元，超过承诺数14,375.00万元。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5日